

## 綠色按揭計劃條款及細則：

### 1. 綠色按揭獎賞：

- a. 客戶由2024年4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透過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置業專家」手機應用程式、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或中銀香港網頁內的「即時按揭申請」服務，遞交已獲取由香港綠色建築議會頒發的「綠建環評」鉑金級或金級認證的一手/二手私人及政府資助住宅項目之按揭申請，而綠色按揭貸款金額為港幣1,000,000元或以上及客戶於中銀香港名下的服務均選擇收取電子版結單/通知書(「合資格客戶」)，方可享額外獎賞(「綠色按揭現金回贈」)。
- b. 獎賞只適用於以私人名義申請之新做住宅物業按揭貸款，但不適用於轉按、轉按連加按、加按及現契重按之住宅物業按揭貸款申請。
- c. 獎賞不適用於所有獨立車位及工商物業的按揭貸款。
- d. 有關綠色按揭計劃適用的住宅項目名單，請參閱中銀香港綠色按揭計劃推廣網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中銀香港保留權利隨時更改及修訂綠色按揭計劃適用的住宅項目名單。
- e. 合資格客戶所獲贈的綠色按揭現金回贈已包括在總現金回贈內(「額外現金回贈」)。中銀香港將在該筆貸款的提取貸款日後的兩個星期內，將有關額外現金回贈金額存入該筆貸款申請指定的供款賬戶。
- f. 如為聯名賬戶，該賬戶的持有人將被視作一名合資格客戶，只有其中一名賬戶持有人可獲享額外現金回贈。中銀香港保留發放額外現金回贈予其中一名賬戶持有人的最終決定權。
- g. 合資格客戶於中銀香港發送額外現金回贈時仍須持有有效的按揭賬戶及客戶就結單/通知書設定，於其名下所有賬戶(不包括聯名戶)均選擇收取電子版結單/通知書，否則此優惠將被取消。
- h. 中銀香港對任何按揭申請保留最終決定權。中銀香港有權參考申請人的信貸報告及根據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及/或文件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申請，有關申請被拒亦毋須向申請人提供任何理由。如有需要，中銀香港有權要求申請人提供其他資料及/或文件作進一步審批用途。按揭須受貸款申請人與中銀香港簽署的貸款文件所列的條款約束。

## 2. 保險產品推廣優惠

### a) 「周全家居綜合險」投保優惠

#### • 禮遇一：保費折扣：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住宅物業綠色按揭貸款客戶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投保「周全家居綜合險」（按揭客戶計劃）、分行或客戶聯繫中心投保「周全家居綜合險」（綠色按揭計劃客戶專享優惠），可享首年保費 5 折及續保 85 折保費折扣優惠。

#### • 禮遇二：購物禮券：

由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中銀香港「綠色按揭計劃」下的首 50 名合資格按揭客戶（「合資格客戶」）透過中銀香港成功投保「周全家居綜合險」（按揭客戶計劃）或「周全家居綜合險」（綠色按揭計劃客戶專享優惠）（「該等保險計劃」），且投保家居地址須與中銀香港「綠色按揭計劃」之地址一致，可享購物禮券（禮券價值詳見下表）。

投保家居住所 (平方呎)		獲取購物禮券面額 (港幣)		
建築面積	實用面積	計劃 1	計劃 2	計劃 3
500 或以下	380 或以下	\$400	\$400	\$600
501-750	381-570	\$500	\$600	\$800
751-950	571-720	\$600	\$700	\$900
951-1,250	721-950	\$800	\$900	\$1,100
1,251-1,500	951-1,130	\$1,000	\$1,200	\$1,400
1,501-2,000	1,131-1,500	\$1,200	\$1,400	\$1,700
2,001-2,500	1,501-1,900	\$1,400	\$1,600	\$2,000

1) 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投保該等保險計劃的合資格客戶及所有保單須於 2024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生效。成功投保指投保人須將填妥及/或簽署的投保書連同信用卡付款授權書或銀行的直接付款授權書遞交至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保險」）。本優惠只適用於新投保，不適用於續保業務，或於取消保單/停止續保後 3 個月內重新投保之保單。

2) 購物禮券（「禮券」）：

i) 禮券由中銀集團保險提供。

ii) 合資格客戶之禮券將於 2025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按中銀集團保險記錄的客戶通訊地址寄發

iii) 客戶須在中銀集團保險郵寄禮券時仍然持有有效的保單，否則禮券將被取消。禮券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禮品或兌換現金。通知函及/或隨函附上的禮券在任何情況下(包括在郵寄時)如有遺失、損壞、塗污或被竊，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恕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禮券數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若禮券送罄，中銀集團保險保留以其他禮品/禮券代替的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而有關禮品/禮券的價值及性質可能有別於原有禮券。禮券的使用條款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並非禮券的供應商。如對禮券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並不會對供應商所提供的禮券或服務質素作出保證或對使用禮券或產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3) 上述禮券優惠不適用於中銀香港及/或其附屬公司之員工。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 本推廣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禮品/禮券或折換現金。
- 本推廣保費折扣優惠由中銀集團保險提供。

### 重要事項

1. 該等保險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由中銀集團保險承保。
2. 中銀集團保險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一般保險業務，並受其監管。
3. 中銀香港已獲香港特別行政區保險業監管局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發出保險代理機構牌照。(中銀香港的保險代理機構牌照號碼為FA2855)
4. 中銀集團保險保留根據擬受保人及申請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任何該等保險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申請的權利。該等保險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受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正式保單文件及條款所限制，各項條款及細則以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正式保單為準。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不承保事項，請參閱保單。
5. 中銀香港以中銀集團保險之委任保險代理機構身份分銷保險產品，有關保險產品為中銀集團保險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之產品。
6. 本優惠由中銀集團保險提供。中銀集團保險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本優惠及該等保險計劃，更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異議爭議，以中銀集團保險的決定為準。
7. 對於中銀香港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中銀香港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有關保險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中銀集團保險與客戶直接解決。
8.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集團保險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該等保險計劃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詳盡條款、主要風險、細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請參閱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主要保險代理銀行職員。
9. 該等保險計劃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受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正式保單文件及條款所限制，各項條款及細則以中銀集團保險繕發的正式保單為準。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不承保事項，請參閱保單。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將按適用徵費率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為避免任何法律後果，保單持有人需於繳交保費時向保險公司繳付該筆保費的訂明徵費，並由保險公司將該已繳付的徵費轉付予保監局。徵費金額會因應徵費率調整而有所變更。有關詳情，請瀏覽保監局的網頁[www.ia.org.hk](http://www.ia.org.hk)。

### b) 「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優惠條款及細則：

中銀香港亦提供由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銀人壽」）承保的「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首年保費折扣專享優惠予中銀香港客戶，詳情如下：

保單貨幣	計劃	首年保費折扣優惠	優惠代碼
港元	保費回贈計劃	25%	iPmo2
	非保費回贈計劃	50%	

註：保單權益人須承受中銀人壽的信貸風險。若保單權益人於保單初期終止此計劃及/或退保，其取回的收益金額可能遠低於已繳付的保費。

1. 推廣期為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如欲獲享本優惠，申請人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條件：
  - (i) 投保申請必須於推廣期內完成；及
  - (ii) 投保申請必須為中銀人壽所接納；及
  - (iii) 申請人必須為現有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按揭客戶，而申請人或需提供相關證明方符合獲享本優惠的資格。符合上述條件(i)至(iii)的保單，稱為「合資格保單」。
3. 本優惠的保費折扣只適用於首年保費。首年保費不包含保費徵費、預繳保費（如適用）及因健康情況而增加的額外保費（如適用）。
4. （只適用於保費回贈計劃）保費回贈之金額將會以保費折扣後（如有）繳付的保費金額計算。
5. 如保費供款方式為每月繳付，首次保費將相等於首一(1)個月已獲折扣的保費總額，其餘首年獲折扣的保費將於第二(2)至第十二(12) 個月每月從客戶指定戶口內扣除。
6. 本優惠適用於合資格保單的基本計劃，而所享的首年保費折扣率則以合資格保單的基本計劃所收取的標準保費去釐定。
7. 本優惠將只適用於本計劃，而申請人可投保本計劃保單的數量並無限制（保單能否成功獲批核受核保結果影響）。
8. 合資格保單必須在獲享本優惠時仍然生效及基本計劃的名義金額、投保額或計劃等級（如適用）必須不變，否則中銀人壽保留取消獲享本優惠的資格及／或將合資格的保費折扣金額按比例減少之權利。
9. 本優惠不可更換、轉讓、退回、轉換其他禮品或折換現金。
10. 若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或在任何退回保費的情況下，於本優惠下已獲扣除的保費金額均不會被視作已繳保費而計算在退回保費總額內。
11. 除中銀人壽訂明的指定推廣外，本優惠不可與中銀人壽的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12. 中銀人壽保留隨時修改、暫停或取消本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而毋須事先通知。
13.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人壽保留最終決定權。
14. 若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5. 本優惠的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規管，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予以解釋。

#### 「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重要事項：

1. 本計劃由中銀人壽承保。本計劃是一份人壽／危疾保險計劃，而非銀行存款計劃或銀行儲蓄計劃。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為中銀人壽委任的主要保險代理機構。
2. 中銀人壽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監管，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經營長期業務。
3. 中銀香港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 41 章）發出保險代理機構牌照。（保險代理機構牌照號碼 FA2855）
4. 中銀人壽保留根據擬受保人及申請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本計劃申請的權利。
5. 本計劃受中銀人壽繕發的正式保單文件及條款所限制。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除外事項，請參閱相關保單文件及條款。
6. 中銀香港以中銀人壽之委任保險代理機構身份分銷人壽保險產品，有關人壽保險產品為中銀人壽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之產品。
7. 對於中銀香港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中銀香港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有關保險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中銀人壽與客戶直接解決。

8. 中銀人壽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本計劃，更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爭議，以中銀人壽決定為準。
9.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10.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手機／網上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11.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重要提示：本計劃可按個人保障需要選擇純人壽保障或加配危疾保障的獨立保單，您可選擇無須捆绑式地與其他種類的保險產品一併購買。產品資料並不包含保單的完整條款，而有關完整條款載於保單文件中。**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以內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以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人壽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本計劃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詳盡條款、主要風險、細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請參閱中銀人壽繕發的銷售文件，包括產品小冊子、保險利益說明及保單文件及條款。關於網上投保技術性支援之查詢，請聯絡中銀香港客戶服務熱線(852)3669 3003。關於產品及售後服務之查詢，請聯絡中銀人壽客戶服務熱線(852)2860 0688。

### **3. 數碼理財獎賞：**

#### **3.1 手機銀行外幣兌換迎新賞 - 優惠條款：**

- a. 推廣期由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 b. 此推廣只適用於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之已選用「私人財富」、「中銀理財」、「智盈理財」或「自在理財」服務的個人銀行客戶(「綜合理財服務」客戶) **於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期間未曾於中銀香港兌換外幣(包括買入或賣出任何於中銀香港適用之貨幣)(「合資格外匯客戶」)**。
- c. 合資格外匯客戶須於推廣期內以其單名形式持有的中銀香港港元/外匯寶/人民幣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兌換外幣累計達港幣10萬元或以上，方可獲享港幣100元迎新賞(「外匯迎新賞」)。
- d. 外匯迎新賞只適用於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辦理(a)以港元兌換為外幣的交易、(b)以外幣兌換為港元的交易 及(c) 交叉盤兌換交易(「合資格兌換交易」)。手機銀行外幣兌換迎新賞並不適用於開立外幣定期存款並同時做的外幣兌換交易。
- e. 有關合資格兌換交易的交易日期、時間、兌換率及兌換金額，以及外幣兌換總金額均以中銀香港紀錄為準。有關兌換金額將按交易當日中銀香港的收市兌換價(以中銀香港公佈的為準)折算為港元計算。中銀香港保留修訂任何有關交易金額計算方法的權利。
- f. 每位合資格外匯客戶只可獲享此獎賞一次。
- g. 此獎賞可與「高達港幣 2,000 元手機銀行兌換外幣獎賞」同時享用，但不能與「全新發薪客戶專享港幣 388 元手機銀行兌換迎新賞」或「跨境客戶專享港幣 388 元手機銀行兌換迎新賞」同時享用。
- h. 有關獎賞經中銀香港核實無誤後，將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以現金形式誌入合資格外匯客戶的非不動港元儲蓄或港元往來賬戶內。
- i. 合資格外匯客戶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仍須選用其相應的「綜合理財服務」及有關之非

不動港元儲蓄或港元往來賬戶必須保持正常及有效，方符合資格參與此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否則有關獎賞將被取消。

- j.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

### 3.2 高達港幣 2,000 元手機銀行兌換外幣獎賞 - 優惠條款：

- a. 推廣期由 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 b. 此推廣只適用於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之已選用「私人財富」、「中銀理財」、「智盈理財」或「自在理財」服務的個人銀行客戶(「綜合理財服務」客戶) 於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未曾於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兌換外幣(包括買入或賣出任何於中銀香港適用之貨幣)(「合資格外匯客戶」)。
- c. 合資格外匯客戶須於推廣期內以其單名形式持有的中銀香港港元/外匯寶/人民幣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兌換外幣達以下指定累計金額，方可獲享高達港幣2,000元獎賞(「手機兌換外幣獎賞」)。

兌換外幣累計金額(等值港幣)	手機兌換外幣獎賞
港幣150萬元或以上	港幣2,000元
港幣50萬元至港幣150萬元以下	港幣600元

- d. 手機兌換外幣獎賞只適用於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辦理(a)以港元兌換為外幣的交易、(b)以外幣兌換為港元的交易 及(c) 交叉盤兌換交易(「合資格兌換交易」)。手機兌換外幣獎賞並不適用於開立外幣定期存款並同時做的外幣兌換交易。
- e. 有關合資格兌換交易的交易日期、時間、兌換率及兌換金額，以及外幣兌換總金額均以中銀香港紀錄為準。有關兌換金額將按交易當日中銀香港的收市兌換價(以中銀香港公佈的為準)折算為港元計算。中銀香港保留修訂任何有關交易金額計算方法的權利。
- f. 每位合資格外匯客戶只可獲享此獎賞一次。
- g. 此獎賞可與「外幣兌換迎新賞」同時享用，但不能與「全新發薪客戶專享高達港幣2,300元手機銀行兌換外幣獎賞」或「跨境客戶專享高達港幣2,300元手機銀行兌換外幣獎賞」或「特選企業員工客戶專享高達港幣2,800元手機銀行兌換外幣獎賞」同時享用。
- h. 有關獎賞經中銀香港核實無誤後，將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以現金形式誌入合資格外匯客戶的非不動港元儲蓄或港元往來賬戶內。
- i. 合資格外匯客戶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仍須選用其相應的「綜合理財服務」及有關之非不動港元儲蓄或港元往來賬戶必須保持正常及有效，方符合資格參與此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否則有關獎賞將被取消。
- j.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換其他禮品及不能退回、轉讓，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

### 4. 基金交易獎賞及優惠：

#### 中銀香港新基金客戶 0%認購費優惠條款：

- a. 推廣期由 2024年4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 b. 新基金客戶指 i) 於 2023年4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並未持有基金及進行基金交易，或 ii) 於 2024年4月1日或以後開立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基金賬戶的個人客戶(「合資格客戶」)。

- c.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以單名基金賬戶透過電子渠道(即手機銀行或網上銀行)或分行(包括電話委辦指示服務)進行首筆整額基金認購(「合資格認購」)可享 0%認購費，認購費減免上限港幣 12,000 元(或等值)(「認購費減免」)。
- d. **優惠只適用於單名基金賬戶。每名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只可享優惠 1 次。為免存疑，若以聯名基金賬戶進行基金交易，該聯名賬戶的主戶及次戶均視為已享有認購費減免。詳情請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e. 認購費減免優惠不適用於 i) 認購費低於 1% 的基金交易；及 ii) 貨幣市場基金的認購交易；及 iii) 基金轉換的交易；及 iv) 月供基金計劃；及 v) 經「智選基金組合」進行的交易。
- f. 認購費減免優惠不適用於 i) 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或網上銀行敘造的風險不配對基金交易；及 ii) 容易受損客戶於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或網上銀行敘造的基金交易。
- g. **合資格客戶須於整額認購基金時繳付全數認購費。中銀香港會於推廣期完結後按條款 9 把減免認購費退回予合資格客戶。**
- h. 如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已享用此優惠，將不可再享有其他的基金認購費減免優惠。
- i. 上述基金認購費減免金額將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誌入客戶的非不動港元儲蓄或港元往來賬戶內，合資格客戶於誌入認購費減免優惠時須仍持有有效的中銀香港基金賬戶，否則此優惠將被取消。
- j. 中銀香港職員不可享有此推廣優惠。
- k. 如基金交易並非以港幣結算，有關基金交易金額將按交易當日中銀香港的收市兌換價(以中銀香港公佈的為準)折算為港幣後，再作計算優惠之用，中銀香港保留更改計算有關交易金額方法的最終決定權。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若上述現金回贈及/或禮券金額及/或免找數簽賬額超過按揭貸款額的1%，整筆現金回贈及/或禮券及/或免找數簽賬額金額必須計算於按揭貸款成數內。
2. 上述各項優惠只適用於中銀香港個人銀行客戶。
3. 客戶可同時享用上述各項優惠，但不可與其他非列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4. 上述所有優惠及/或獎賞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禮品/禮券/獎賞/優惠或折換現金。通知函及/或隨函附上的禮券在任何情況下(包括在郵寄時)如有遺失、損壞、塗污或被竊，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恕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5. 中銀香港/中銀集團保險並不是上述禮券的供應商。客戶如對禮券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中銀集團保險並不會對供應商所提供的禮券或其服務質素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禮券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6. 禮券及/或獎賞的使用條款須受有關供應商的相關條款約束。
7. 禮券如有遺失或損壞，中銀香港及/或中銀集團保險概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8. 禮券及/或上述獎賞數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如禮券及/或獎賞送罄，中銀香港/中銀集團保險保留以其他禮品/禮券/獎賞/優惠取代的權利，而有關禮品/禮券/獎賞/優惠的價值及性質可能有別於原有禮券/獎賞。
9.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分行職員查詢。
10. 上述優惠不可與其他非列印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11.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的酌情權。

12.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13. 本活動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14. 如本宣傳品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除「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外，請參閱上述「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的條款及細則)。
15. 客戶須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及/或網上銀行及/或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16.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及/或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及/或流動應用程式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17.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18. 除有關客戶及中銀香港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風險披露聲明**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您應完全了解有關投資產品的性質及風險，並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倘若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請您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 **外匯買賣風險**

外幣投資受匯率波動而產生獲利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變動而蒙受虧損。

### **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 人民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
- 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 **基金交易的風險**

基金產品或服務並不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投資雖可帶來獲利機會，但每種投資產品或服務都有潛在風險。由於市場瞬息萬變，投資產品的買賣價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您所預期，您的資金可能因買賣投資產品而有所增加或減少，投資基金的價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變成毫無價值。因此，您可能不會從投資基金中收到任何回報。基於市場情況，部分投資或不能即時變現。投資決定是由您自行作出的，但您不應投資於此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此產品時已向您解釋經考慮您的財政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此產品是適合您的。投資涉及風險。請細閱相關的基金銷售文件，以瞭解基金更多資料，包括其風險因素。倘有任何關於進行交易或基金涉及性質及風險等方面的疑問，您應徵詢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

本宣傳品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且不應被視為投資意見。



本宣傳品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